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4-077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日照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及2024年年度计划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日照公司信息化提升改造协同支撑项目（一步）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公司”）为有效提升信息系统的融合度和集成度，支撑日照公司质量、生产、物流一贯管理和精益管控，拟实施信息化提升改造协同支撑项目（一步），项目投资概算19726万元（其中，2024年计划投资12000万元，2025年计划投资7726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4-078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日照公司开展2024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规避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原燃料价格上涨和库存价格下跌带来的风险，实现稳健经营。日照公司拟开展商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品种为铁矿石期货。交易工具为国内期货，交易场所为境内的场内期货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及其他境内合规且满足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期货交易所。日照公司常备期货套保资金占用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该额度已涵盖在公司2024年度商品套期保值资金占用规模2亿元（不含本数）之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亿元，该额度已涵盖在公司2024年度商品套期保值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亿元之内。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日照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日照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日照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规避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原燃料价格上涨和库存价格下跌带来的风险，实现稳健经营。

（二）交易金额

日照公司常备期货套期保值资金占用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该额度已涵盖在公司2024年度商品套期保值资金占用规模2亿元（不含本数）之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亿元，该额度已涵盖在公司2024年度商品套期保值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亿元之内。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全部为日照公司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工具：国内期货。

2.交易品种：铁矿石期货。

3.交易场所：境内的场内期货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及其他境内合规且满足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期货交易所。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若价格预测发生错误，可能给公司造成衍生品单边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头寸过大，在期货市场价格波动剧烈时，存在未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套期保值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套期保值市场。

4.信用风险：当商品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现货客户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套期保值失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坚持套期保值原则，不参与投机交易。日照公司的期货交易始终坚持套期保值原则，严格期现匹配核查，杜绝一切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

2.坚持合规原则，强化风控。日照公司将在实际开展业务过程中进一步优化业务管控模式、操作流程等，严格按照计划额度管理，保证交易方案准确落实。

3.建立专业化的操作团队，密切关注市场走势。日照公司已储备了一支市场分析能力强的业务团队，并可借助宝钢股份协同优势，后续将持续加强团队专业化建设，开展内外交流和专业培训，密切关注政策动态，紧跟市场步伐，最大限度降低市场风险。

4.选择合适的套期保值工具，避免流动性风险。日照公司开展场内套期保值交易，将尽量选择流动性大的合约进行交易，并安排专人跟踪合约流动性及合约基差走势，在流动性不足时，及时移仓降低风险，基差不利时减少套期保值交易。

5.严格甄选合格的合作对象，避免信用风险。日照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交易将选择由国家监管机构监管的正规交易所推出的标准合约。日照公司在实货业务中重视合作伙伴的甄选，执行严格的合作伙伴准入制度，最大限度减少信用风险事件发生。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日照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日照公司经营产品所处产业链内相关产品，主要是为了减少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不进行投机性的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日照公司针对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相应的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及日照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相关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6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在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313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平丽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通过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德臻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符合公司的整体经营规划和业务结构，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常德臻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因公司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其实质是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降低或规避被资助对象不能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及时了解常德臻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和交易对方的偿债能力，积极关注并追偿财务资助款项。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8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illegible]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7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德臻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德臻诚”）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常德臻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为常德臻诚提供的财务资助属于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提供的财务资助，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导致公司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其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常德臻诚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财务资助事项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系本次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生效的前置条件。

●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交易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能否成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目前交易对方、最终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交易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德臻诚业务持续亏损，根据公司的整体经营规划和业务结构，结合行业发展情况，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妥善处置不良资产，公司拟通过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德臻诚100%股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实施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在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手续、与交易对方进行具体洽谈并签署相关协议等。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月湖北路9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7,600,7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35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汪献利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毕丽娜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66,896	99.0770	77,000	0.6168	38,200	0.3062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4年度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482,736	99.8903	84,000	0.0780	34,000	0.0317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511,937	99.9174	46,600	0.0433	42,199	0.039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2,366,896	99.0771	77,000	0.6169	38,200	0.3060
2	关于调整2024年度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364,096	99.0546	84,000	0.6730	34,000	0.272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为普通决议，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过半数以上通过。议案3为特别决议，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汪献利、邵东芳、常州市金坛区臻核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市金坛区臻才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对议案1进行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吕兴伟、吴潘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4-056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近日，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1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510683
2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686743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项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后续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569　　证券简称：铁科轨道　　公告编号：2024-033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0,323,4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50,323,4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35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35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伟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尚忠民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徐波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许熙梦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变更消除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165,682	99.7787	156,200	0.2190	1,599	0.0023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0,162,143	99.8926	159,239	0.1059	2,099	0.0015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变更消除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3,415,282	95.5836	156,200	4.3715	1,599	0.0449
2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411,743	95.4846	159,239	4.4566	2,099	0.058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1关联股东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铁科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所持表决权数量为79,000,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乾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江春、韩菲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乾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4-089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沐川路58弄1-7号G60商用密码产业基地A2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147,2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49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文山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592,830	99.3564	482,676	0.5603	71,740	0.0833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48,986	99.5377	332,820	0.3863	65,440	0.0760

3、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363,041	95.3533	386,336	3.9344	69,940	0.712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421,057	95.9441	332,820	3.3894	65,440	0.6665
3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9,363,041	95.3533	386,336	3.9344	69,940	0.712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获得通过。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3涉及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陆海天及其关联股东孔令钢、上海格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文山、监事任伟、副总经理掌晓愚均已回避表决。议案2、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择日办理有关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手续。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汉盛律师所事务所

律师：季彦杉、管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报备文件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78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王军先生，独立董事李姝女士，副总经理刘政良先生，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何捷先生及董事会秘书苏静祎女士参加了说明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与沟通。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6）。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一：请问王总，公司新项目进度如何了？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公司各重点项目建设按计划有序推进，其中，昊华气体西南电子特种气体项目已开工建设；曙光院10万条/年民航轮胎项目和西南院清洁能源催化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进行试生产；中化蓝天电子材料(郴州)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全氟烯烃项目开展土建及安装施工；晨光院2.6万吨/年高性能有机氟材料项目、黎明院46600吨/年专用新材料项目和相关原材料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开展土建及安装施工、试生产准备等工作。

问题二：面对2024年前三季度净利润同比下降18.6%的情况，昊华科技计划如何调整其产品结构或市场策略以应对收入下滑的趋势？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拓展方面有哪些具体的举措或计划，以提升核心竞争力并促进未来的可持续增长？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在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中化蓝天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过程中，中化蓝天于2023年6月将相关企业股权及资产进行了剥离，按照会计准则核算规则，2023年1-6月份利润中包含了相关剥离股权及资产形成的利润，导致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利润口径与2023年前三季度存在差异，若剔除2023年同期股权及资产剥离因素的影响，按照可比较口径计算，得益于中化蓝天的强劲增长，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净利润8.91亿元，同比略降2.59%，降幅大幅收窄，同时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2.56个百分点，其中中化蓝天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净利润3.68亿元、同比增长61.68%、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4.18个百分点，第三季度实现净利润1.76亿元、较二季度环比增长13.98%。公司将坚定信心，稳中求进，积极发挥研发创新优势，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狠抓提质增效，深挖内部潜力，抢抓政策红利，进一步开拓市场，全力以赴推进全年经营目标达成。

问题三：考虑到化学工业领域的快速变化和技术进步，昊华科技如何看待当前行业的挑战与机遇？特别是在环保标准日益严格、绿色化学成为发展趋势的背景下，公司如何确保自身技术和服务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同时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公司的战略定位是中国先进化工材料的引领者，秉持“科学至上”核心发展理念，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追求卓越，聚焦核心业务，充分发挥自身科技优势，推动企业高质量、快速发展，加快建设世界一流科技创新型企业集团。目前化工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我国市场潜力大、经济韧性强，经济发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随着9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部署推出一揽子增量政策的实施落地，将进一步推动国内经济稳定向上、结构不断向优、发展态势持续向好，公司对宏观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充满信心，将抓住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深挖内部提质增效及外部市场潜力，依托自有技术创新能力穿越行业周期，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积极践行FORUS体系，坚持环保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围绕包含生态环境保护的ESG各方面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在防止产生新污染源的同时，通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不断减少污染物排放量，构建环境保护长效机制。公司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完善ESG工作机制，设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研究公司ESG相关规划及重大事项，并推动、指导ESG工作的执行情况。公司把社会责任融入研发、生产各个业务环节及业务板块，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从社会、环境、经济和谐的系统角度，把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和长期利益。碳减排业务作为公司“3+1”核心业务之一，公司将依托低碳技术研究中心，聚焦生产过程碳减排、碳分离以及二氧化碳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在碳减排业务方面，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碳减排技术与服务提供商。2023年，公司上榜国新杯·ESG金牛奖新锐二十强，荣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2年度中国上市公司健康指数百强”榜单，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年上市公司ESG优秀实践案例，入选嘉实基金白皮书；在2024年度Wind ESG评级中昊华科技ESG管理工作获评A级，位于行业上游。

问题四：公司三季报显示，按照可比口径中化蓝天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3.68亿元、同比增长61.68%，实现大幅度增长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今年以来中化蓝天效益显著提升，主要得益于一是制冷剂受配额政策利好影响产销两旺，盈利能力大幅提升；二是PVDF产品走差异化竞争路线，稳步巩固锂电领域优势的同时，积极开拓制品、涂料等传统领域，提升高附加值产品比例；三是电解液加强技术营销能力，推动优质客户和优质项目开拓，提升市场份额，持续优化工艺技术路线，降本成效显著。

问题五：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科技创新方面情况如何？是否有比较突出的科研成果？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公司持续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促进高质量科技成果加速涌现。2024年1-9月累计申请专利228项，其中申请发明专利172项，海化院联合其他单位完成的“硅氧烷杂化聚合物功能涂层设计制备新技术及其应用”项目荣获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曙光院联合其他单位完成的“航空子午线轮胎成型关键技术及装备”项目荣获天津市技术发明奖一等奖。三季度，中化蓝天所属浙化院、中昊晨光联合申报的“公约受控强温室气体三氟甲烷绿色资源化转化关键技术及工业应用”项目在中国科协等单位主办的2024绿色低碳创新大会上，获评“2023年度中国碳达峰碳中和十大科技创新”成果；中化蓝天、黎明院、西南院、海化院等单位研发的六项科技成果通过第三方成果鉴定，技术全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本次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投资者参加本次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表示感谢，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